

证券代码：600053

证券简称：九鼎投资

编号：临 2022-017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Kunwu Jiuding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2021 年第四季度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
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将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季度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供投资者参阅。报告期指 2021 年 10 -12 月。

一、报告期内基金募集资金情况

类型	实缴金额（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的基金新增实缴规模	0.77
2021 年 1-12 月公司管理的基金新增实缴规模	1.4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管基金累计实缴规模	287.5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管基金剩余实缴规模	121.11

二、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情况

（一）公司管理的基金投资规模情况

类型	金额（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的基金新增投资规模	0.76
2021 年 1-12 月公司管理的基金新增投资规模	0.7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管项目剩余投资本金	116.60

（二）报告期内在管基金参股项目获得中国证监会 IPO 核准批复的情况

报告期内，在管基金参股项目中有 2 家获得中国证监会 IPO 核准批复，具体情况如下：

参股公司名称	获得中国证监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核准批复的时间	在管基金名称	投资时间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毛戈平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21	苏州浦申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10/27	7,330.00	600.00	10.0000
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11/5	苏州惠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8/2	300.00	37.50	0.3425
		苏州鼎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15/8/10	500.00	62.50	0.5708

三、报告期内公司基金项目退出情况

（一）报告期项目退出的情况

类型	数量（个）	投资本金金额（亿元）	累计收回金额（亿元）
报告期内已经完全退出的项目	2	1.69	4.41
2021 年 1-12 月已经完全退出的项目	15	25.16	33.56
报告期末已上市及新三板挂牌但尚未完全退出的项目	25	27.71	——

注：1、上述已经完全退出的项目，系在管基金通过多种退出方式实现完全退出的全部项目，退出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上市、新三板挂牌、并购、转让/回购退出等。

2、根据私募股权投资行业的特点，报告期末已上市及新三板挂牌但尚未完全退出的项目的累计收回金额难以统计。

3、报告期内公司在管基金收到项目回款合计 3.42 亿元，2021 年 1-12 月在管基金累计收到项目回款 20.80 亿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已上市项目中已确定退出计划但尚未完全退出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上市项目中无已确定退出计划但尚未完全退出的项目。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管理费、管理报酬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第四季度(10-12月)	2021年1-12月
基金管理费收入	801.78	4,509.92
管理报酬收入	5,355.65	12,970.75
合计	6,157.43	17,480.67

风险提示：由于存在不确定性因素，定期经营情况简报披露的管理费及管理报酬收入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故定期经营情况简报披露的收入数据仅供参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报告期内按管理报酬收入排名前五大基金的管理报酬收入情况及依据

单位:万元

序号	基金名称	管理报酬收入情况		管理报酬收取方式			对报告期内管理报酬收入产生主要影响的项目
		第四季度数据(10-12月)	2021年累计数(1-12月)	是否存在回拨机制	是否存在最低回报	条款概述	
1	嘉兴禹龙九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1.68	1,551.68	是	是	分配原则： 首先按照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划分，将普通合伙人及二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基于实缴出资而应得的投资收入划分给普通合伙人及二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其余部分按照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若可供分配现金为本合伙企业因出售或处置投资项目收到的扣除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可供分配的现金，则划分给三类和一般有限合伙人的部分按下列顺序进行： (1) 首先归还三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和一般有限合伙人	玉禾田环境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基金名称	管理报酬收入情况		管理报酬收取方式			对报告期内管理报酬收入产生主要影响的项目
		第四季度数据 (10-12月)	2021年累计数 (1-12月)	是否存在回拨机制	是否存在最低回报	条款概述	
						<p>在该次分配中相应项目已出售或处置部分对应的投资成本；</p> <p>(2) 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则向三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和一般有限合伙人分配优先回报。优先回报为三类和一般有限合伙人在该次分配中相应项目已出售或处置部分对应的投资成本的收益率达到每年 8% (单利)，核算收益率的期间自该项目对应投资成本实际划出本合伙企业账户之日起至分配基准日止；</p> <p>(3) 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则向管理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分配业绩报酬，直至分配金额达到第 (2) 条向三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和一般有限合伙人分配的优先回报额的 25%，即 (三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和一般有限合伙人分配的优先回/80%) *20%；</p> <p>(4) 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则该余额的 80%向三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和一般有限合伙人分配，20%向管理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分配。</p> <p>划分给一类特殊有限合伙人的部分按下列顺序进行：</p> <p>(1) 首先归还一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在该次分配中相应项目已出售或处置部分对应的投资成本；</p> <p>(2) 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则向一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分配优先回报。优先回报为一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在该次分配中相应项目已出售或处置部分对应的投资成本的收益率达到每年 8% (单利)，核算收益率的期间自该项目对应投资成本实际划出本合伙企业账户之日起至分配基准日止；</p> <p>(3) 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则向管理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分配业绩报酬，直至分配金额达到第 (2) 条向一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分配的优先回报额的 5.26%，即 (一类</p>	

序号	基金名称	管理报酬收入情况		管理报酬收取方式			对报告期内管理报酬收入产生主要影响的项目
		第四季度数据 (10-12月)	2021年累计数 (1-12月)	是否存在回拨机制	是否存在最低回报	条款概述	
						<p>特殊有限合伙人分配的优先回/95%)*5%； (4) 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则该余额的95%向一类特殊有限合伙人分配，5%向管理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分配。</p> <p>回拨机制： 如合伙企业终止时，因管理人收取业绩报酬而导致一般有限合伙人及一类、三类特殊有限合伙人的投资成本未达到年收益率8%（单利），则管理人应将在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已获得的业绩报酬回拨，用于满足该收益率所需的资金需求，但管理人应返还的总额不应超过其已获得的业绩报酬扣除应纳税额后的余额； 如合伙企业终止时，本合伙企业整体核算收益，管理人累计获得只业绩报酬超过一般及三类特殊有限合伙人获得的累计收益的25%，则管理人应将其业绩报酬回拨，直到其获得的业绩报酬满足前述条件为止，但管理人应返还的总额不应超过其已获得的业绩报酬扣除应纳税额后的余额； 如合伙企业终止时，本合伙企业整体核算收益，管理人累计获得只业绩报酬超过一类特殊有限合伙人获得的累计收益的5.26%，则管理人应将其业绩报酬回拨，直到其获得的业绩报酬满足前述条件为止，但管理人应返还的总额不应超过其已获得的业绩报酬扣除应纳税额后的余额。</p>	
2	苏州工业园区昆吾民乐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31.31	1,448.56	是	是	<p>分配原则： (1) 归还全体合伙人在该投资组合公司的实际出资，直至各合伙人均收回其在该投资组合公司的实际出资额为止。 (2) 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则向全体合伙人分配优先</p>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基金名称	管理报酬收入情况		管理报酬收取方式			对报告期内管理报酬收入产生主要影响的项目
		第四季度数据 (10-12月)	2021年累计数 (1-12月)	是否存在回拨机制	是否存在最低回报	条款概述	
						<p>回报，直至达到各合伙人在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额的50%；</p> <p>(3) 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则向管理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分配业绩报酬，直至分配金额达到(2)中向一般有限合伙人分配的优先回报额的25%；</p> <p>(4) 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则该余额中基于一般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对应部分的80%向一般有限合伙人分配，20%向管理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分配；该余额中基于普通合伙人及特殊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对应部分100%向普通合伙人及特殊有限合伙人分配。</p> <p>回拨机制： 如合伙企业终止时，一般有限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未能全部收回或实缴出资额虽已收回但未达到(2)约定的优先回报收益率时，则管理人应将在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已获得的业绩报酬回拨，以使得前者的实缴出资额整体收益率达到约定的优先回报收益率，但管理人应返还的总额不应超过其已获得的业绩报酬扣除应纳税额后的余额； 如合伙企业终止时，管理人在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已获得的业绩报酬高于一般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所对应全部净收益的20%，则管理人应将其业绩报酬回拨，直到其获得的业绩报酬满足前述条件为止，但管理人应返还的总额不应超过其已获得的业绩报酬扣除应纳税额后的余额。</p>	
3	苏州夏启宝寿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31.15	1,307.13	是	否	<p>分配原则： (1) 归还全体合伙人在合伙企业的实际出资。100%向全体合伙人分配，直至各合伙人均收回其在该投资组合公司额实际出资额为止。</p>	南京致远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河北冀衡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天煌制药有限公司

序号	基金名称	管理报酬收入情况		管理报酬收取方式			对报告期内管理报酬收入产生主要影响的项目
		第四季度数据 (10-12月)	2021年累计数 (1-12月)	是否存在回拨机制	是否存在最低回报	条款概述	
4	苏州夏启智仕九鼎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0.70	925.91	是	否	<p>(2) 以上分配之后的余额的 80%按实际出资份额向全体合伙人分配, 20%向普通合伙人分配。</p> <p>回拨机制: 在基金清算时, 以整体基金核算收益, 若特殊有限合伙人累计获得之收益超过基金整体净收益之 20%, 则特殊有限合伙人将超出部分返还给全体合伙人, 全体合伙人按实际出资比例进行分配。</p> <p>在基金清算时, 以整体基金核算收益, 若本合伙企业总体净收益低于 50%, 特殊有限合伙人不参与收益分配, 在合伙企业清算时特殊有限合伙人将其预分配的收益全部返还给全体合伙人, 全体合伙人按实际出资比例进行分配。</p>	南京致远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河北冀衡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天煌制药有限公司
5	苏州绍启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8.33	298.33	是	是	<p>分配原则: 首先按照各合伙人的实缴出资比例划分, 将普通合伙人及特殊有限合伙人基于实缴出资而应得的投资收入划分给普通合伙人及特殊有限合伙人, 其余部分按照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若可供分配现金为本合伙企业因出售或处置投资项目收到的扣除费用及相关税费后可供分配的现金, 则划分给一般有限合伙人的部分按下列顺序进行: (1) 首先归还一般有限合伙人在该次分配中相应项目已出售或处置部分对应的投资成本; (2) 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 则向一般有限合伙人分配优先回报。优先回报为一般有限合伙人在该次分配中相应项目已出售或处置部分对应的投资成本的收益率达到每年 8% (单利), 核算收益率的期间自该项目对应投资成本实际划出本合伙企业账户之日起至分配基准日止; (3) 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 则向管理人或其指定第三</p>	四川易冲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基金名称	管理报酬收入情况		管理报酬收取方式			对报告期内管理报酬收入产生主要影响的项目
		第四季度数据 (10-12月)	2021年累计数 (1-12月)	是否存在回拨 机制	是否存在最低 回报	条款概述	
						<p>方分配业绩报酬，直至分配金额达到第（2）条向一般有限合伙人分配的优先回报额的 25%，即（一般有限合伙人分配的优先回/80%）*20%；</p> <p>（4）以上分配后如有余额，则该余额的 80%向一般有限合伙人分配，20%向管理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分配。</p> <p>回拨机制： 如合伙企业终止时，因管理人收取业绩报酬而导致一般有限合伙人的投资成本未达到年收益率 8%（单利），则管理人应将在合伙企业存续期间已获得的业绩报酬回拨，用于满足该收益率所需的资金需求，但管理人应返还的总额不应超过其已获得的业绩报酬扣除应纳税额后的余额； 如合伙企业终止时，本合伙企业整体核算收益，管理人累计获得只业绩报酬超过一般有限合伙人获得的累计收益的 25%，则管理人应将其业绩报酬回拨，直到其获得的业绩报酬满足前述条件为止，但管理人应返还的总额不应超过其已获得的业绩报酬扣除应纳税额后的余额。</p>	
	合计	3,733.17	5,531.61				

注：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本报告披露的经营指标及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参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吾九鼎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月27日